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发展和改革局

屈原管理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关于区委第四轮巡察第二巡察组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 通 报

(社会公开稿)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3年5月11日至6月27日，区委第四轮巡察第二巡察组对屈原管理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3年7月31日，区委第四轮巡察第二巡察组向区发改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组及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发改局进行巡察，既是区委对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履职情况的监督，也是对发改局各项工作的全面促进和鞭策。对于巡察中存在的问题，集中体现了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巡察巡察工作的精神和要求，发改局高度重视，坚决整改，确保巡察工作成效。

发改局迅速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工作，并对全局巡察整改动员进行部署，全局上下统一思想，形成共识，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务实的工作作风做好巡察整改工作。按照“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的要求，制定巡察整

改工作方案，细化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逐条逐项分解整改任务，压实整改责任。2023年9月8日，发改局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查摆存在的问题，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研究切实可行的措施，进一步压实整改工作方案。对方案中反映的3方面13个问题，实行打桩定位、挂号销号管理，务必确保全面完成整改任务。同时建立组织实施工作台账和问题整改工作台账，问题整改工作台账按照“一个问题一本台账”的原则建立。

党组书记作为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再次带头学习领会中央、省市区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精神，带头落实巡察组提出各项问题的整改意见，组织列出巡察整改的三个问题清单，措施细化到项，责任上明确到人，制定路线图，时间表，确保巡察整改工作任务高质量交账。巡察反馈的13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13个；批评教育3人次、谈心谈话6人次。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聚焦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

1. 关于“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不到位，规定动作未完成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组织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

精神，召开“以学铸魂”、“以学增智”等主题的专题研讨会活动。

(2) 开展守护好一江碧水净滩行动，每月按照组织规定，开展“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党日活动。

(3) 积极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观看爱国电影，党支部书记讲党课等。

(4) 扎实开展大调研走访活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为群众办实事。

2、落实中央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部署不够扎实，对意识形态工作不够重视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 加强学习强国学习情况督促，将学习情况纳入干部日常考核、党员积分管理，已对2023年下半年的相关情况进行通报和公示。

(2) 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资料的梳理和归档。梳理发改局意识形态相关制度文件，对2023年度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记录、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学习记录等资料进行归档。

(3) 加强宣传工作和舆情引导工作的开展。积极撰写宣传类文章，在V屈原等平台发表。通过微信群，引导干部积极转发各类宣传信息，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4) 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意识形态工作方案，严格落实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党组理论中心组每月针对不同的主题进行学习，每季度进行意识形态工作的研

判。

(5) 督促干部完善个人学习笔记，在单位形成良好的学习氛围。

(6) 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加大对干部二十大精神的培训力度，并结合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活动，与发改工作相结合，促使主题教育活动走深走实。

3、为区党委、区管委工作决策思考不够，战略思维、前瞻性不够，项目审批、备案不科学，不符合全区高质量发展要求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 积极学习省、市相关制度文件，严格落实项目审批制度，提升备案科学性，对涉及民生工程项目进行严格把关。

(2) 根据《屈原管理区 2023 年“项目建设年”行动方案》要求，积极调度项目运行，并及时通报督查情况，助推屈原管理区高质量发展。

(3) 及时学习传达习总书记关于本行业、本部门的指示批示精神。

(4) 已开展 6 期发改大课堂，认真研究政策，把准方向，为区党委、区管委科学决策提供合理化建议。

4、争资争项主动作为不够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 牵头出台了争资争项管理奖励办法和奖惩方案，调动各单位争资积极性。

(2) 加强政策动向的学习，有针对性的策划储备项目，积极储备 2024 年拟争取上级资金项目。

(3) 按月调度争资任务，并每月及时进行督查通报。

(二) 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

1、关于工作作风漂浮不严谨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 立行立改，收回并修正了屈发改审(2022) 21 号批复内容。

(2) 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制度，整顿工作作风，严格落实审批管理制度。

(3) 分管领导对窗口审核人员一对一进行谈心谈话，要求窗口审核人员必须改变工作作风，严格执行项目审批制度。

2、统计工作重视基层建设不够，统计信息公示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 梳理住户调查和基层统计相关制度文件。

(2) 2023 年 10 月前，已完成营田镇、天问街道统计站规范化建设。

(3) 梳理屈原管理区发展和改革局信息公开指南和制度，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完善规范统计信息主

动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使统计信息公开工作做到有章可循、依法办事。已完成2023年一季度和半年度统计数据政府网站公开，按时公开统计季度（半年度、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3、项目支出列支人员工资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整理《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国人普办字【2020】5号）文件，并加强财务相关制度的学习。

（2）根据《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国人普办字【2020】5号）文件，专项普查工作从社会招聘的临聘人员，按照当地实际工资水平核算劳动报酬，经费由地方各级财政负担，在人口普查经费中予以安排，并统一由聘用单位支付。今后将严格规范专项资金使用和临聘人员工资发放方式。

4、长期挂账未清理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已与财政局对接，核对清楚往来明细，已理清账务，并进行调账。

（2）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并加强对财务管理制度的学习，严格执行财务手续。

5、违规收取工作经费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加强对《湖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条例》等财务相关文件的学习，严格按文件要求规范收费行为。

（2）单位一把手对财务相关人员进行提醒谈话，防止类似问题出现。

（三）聚焦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问题

1、党建工作不扎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不严肃、不规范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已做好2023年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2023年度组织生活会流程环节把关工作，材料由组织干事审查、党组书记把关，保证材料质量与完整性。

（2）严格按照组织生活要求，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规矩，扎实有效开展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活动，让会议开出效果。

（3）加强对组织干事的业务培训，积极参加组工夜校学习，参加党建知识学习竞赛，提高组织干事的业务能力。

2、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结合我局实际，修订党员积分管理办法，规范党员积分管理制度，在办公室外墙上，通报公示党员积分管理情况。

（2）规范党支部会议记录书写，做到逻辑正确，记录详实，台账资料齐全，对党支部工作纪实手册不规范的情况

进行梳理更正。

(3) 坚持党建引领，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扎实开展四亮活动，促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规范化，按照要求做好每次活动的台账资料，保证会议记录齐全，并附有会议照片。

3、人员、编制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 规范人员编制管理，完善编制管理制度。

(2) 已向编办提出申请报告，对人员进行招聘，扩充人员力量，目前发改局已补充一人。

4、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1) 加强与派驻纪检组的沟通力度，协助纪检组做好相关工作，比如积极落实“两带头五整治”纠风防腐专项行动，签订坚决防治以领导干部职权或影响力“打牌子”、“提篮子”牟取利益问题承诺书或自查表。

(2) 进一步完善日常考勤制度，加强考勤管理，对考勤记录进行登记。

(3) 召开了一次警示教育会议，加强了全局干部廉政风险意识。完善报销制度，并加强制度学习。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一) 持之以恒抓整改。及时开展“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防止反弹回潮，需要结合日常工作长期坚持落实的

问题，坚持久久为功的韧劲，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力度持续扎实推进。

(二) 严肃纪律抓整改。坚持将从严治党落到实处，落到具体的人和具体的事情上。从严从实抓好“一岗双责”，班子成员要主动把主体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调度，对分管的同志要强化廉政意识和风险意识教育，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局党组要全面加强机关党组织建设、纪检、宣传工作投入力度，确保人员到位、责任到位。

(三) 总结经验抓整改。我们将总结盘点巡察整改工作情况，以及继续抓好后半段的巡察整改工作，力争通过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使我局工作作风有新改进，廉洁自律意识有新增强，真正把巡察成果转化为加快屈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馈。联系方式：18570624785；电子邮箱：2115732226@qq.com。

中共屈原管理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

2023年11月23日

